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17)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更和董事局委員會組成變更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作以下宣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張宇先生（「張先生」）因個人職務變更原因，辭任本公司董事局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項。董事局藉此機會向張先生在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局欣然宣布覃涵女士（「覃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局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生效。

覃女士的詳細履歷如下：

覃涵女士，1983年出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

酬委員會成員。覃女士持有武漢大學工程管理學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工業與製造系統工程博士學位。覃女士曾任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協調溝通、戰略規劃、組織管理、企業文化等領域具有豐富經驗。

覃女士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董事服務合約，亦無特定之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覃女士將享有每年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此乃董事局參考其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覃女士已經確認其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覃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覃女士概無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權益。除上述披露外，覃女士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其他有關覃女士之委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亦無任何有關覃女士之委任事宜須提請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註。

董事局謹此熱烈歡迎覃女士加入董事局。

董事局委員會組成變更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張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局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覃女士接任。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任命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戚爾珊女士出任本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局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及**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戚爾珊**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靜**女士、**周贊**女士及**覃涵**女士。**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